

云南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低碳中心玻璃幕墙清洗、更换维修服务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HCZB02202412025

1. 招标条件

云南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低碳中心玻璃幕墙清洗、更换维修服务，招标人为云南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实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服务内容

2.1 项目名称：云南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低碳中心玻璃幕墙清洗、更换维修服务。

2.2 招标内容：云南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低碳中心玻璃幕墙清洗、更换维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低碳中心 A、B、C 座损坏的幕墙玻璃更换及幕墙玻璃清洗。①幕墙玻璃的更换、维修，需更换幕墙玻璃数量以当期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造价审定后施工，具体尺寸以实际损坏玻璃测量为准；②幕墙玻璃清洗面积为 46182m²。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2.3 服务期：3 年（自第一次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合同一年一签。出现下列情况，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或不再签订下一年度合同，并不视为违约：

2.3.1 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未有效处理，给招标人造成负面影响、经济损失的；

2.3.2 因中标人原因给招标人造成负面影响（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列入失信黑名单等）的；

2.3.3 上一年度合同执行完毕后，招标人根据合同期内已完成的单项维修工程评价得分汇算年度得分，平均得分低于 70 分的。

2.4 施工期限：①幕墙玻璃更换、维修：当期实际发生工程量审定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采购安装；②幕墙玻璃清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 日历天内完成清洗。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的规定，符合招标人的验收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质保期要求：维修的项目及材料，有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参照同类产品的质保年限，没有参照标准的，质保期为 2 年

2.7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只设一个标段。

2.9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必须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和自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含三个月）以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3.4 投标人拟派高处作业人员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且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和自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含三个月）以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3.5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 年以后成立的公司则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应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近一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时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

3.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自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未被查询到存在向行业其他工商企业行贿的供应商。注：失信被执行人由《信用中国》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3.7 投标人未被列入《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最终查询结果以招标人查询为准）

3.8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

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挂靠单位投标，不允许转包或非法分包项目。

4.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节假日除外，下同），每日 9: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参与本项目报名时应提供的资料为：**（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2）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人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参与报名：

方式一：微信

流程：投标人搜索进入“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一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一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一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 4.2 条要求提供的资料一提交资料一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一缴费成功一在公众号中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注：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

方式二：线下获取

携带报名资料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招标二部）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4.3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300.00 元/份，售后不退。（注：如需邮寄，该项目发生的邮寄费用自理）

4.4 投标人如须开具发票，在公众号获取文件界面即可申请开具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6 日 14 时 0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评标室二。

5.2 开标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6 日 14 时 0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评标室二。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原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招投标网（www.infobidding.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世博路 14 号世博生态城

联 系 人：王师

电 话：0871-65019575

传 真：0871-65019575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陈虹、赵静雯

电 话：0871-64885109、64885049

电 子 邮 箱：840229677@qq.com

日 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